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城市消防现场指挥系统

合同编号：SDGP371094000202502000016A 001

计划编号：37109400018400120250002

采购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供应商：山东善思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恒成信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

采购人（甲方全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供应商（乙方全称）：山东善思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城市消防现场指挥系统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成交通知书
2. 本合同书
3. 乙方在评审过程中补充或澄清的文件
4. SDGP371094000202502000016 竞争性磋商文件
5. 乙方的响应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合同标的及数量：

本合同标的为城市消防现场指挥系统，数量 1 宗。

具体包括为提升火灾扑救现场指挥能力，基于山东通开发现场指挥移动端，实现电子地图标注、灭火人员物资调配、火灾现场高点及无人机视频查看等功能，提升城市火灾应急救援效率。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柒佰元整（¥199700.00 元）。

四、质量：

1. 乙方应严格按照 SDGP371094000202502000016 竞争性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

2. 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服务地点及双方联系方式：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联系人：王凯成，联系电话：0631-5980883。

乙方联系人：李志浩，联系电话：17306311669。

六、服务期限：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服务期：3 年质保运维。

七、验收：

1. 提供服务前或服务过程中，乙方认为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反之，如果甲方未按照其承诺提供配合，则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2. 乙方服务完毕后向甲方发出项目验收建议，甲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启动验收。验收严格按照鲁财采〔2021〕25 号《山东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八、《验收书》的签署：

1. 验收后，甲方应当对验收小组出具的验收意见进行确认，并形成《验收书》。
2. 除涉密情形外，甲方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验收意见。

九、付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付款方式：“由采购人分三次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拨款时间和额度以财政实际拨款时间和额度为准。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第二次付款：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发出项目验收建议，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采购人出具标明“验收合格”的《验收书》核对无误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5%给成交供应商。

第三次付款：待服务期满一年后，将剩余合同款支付给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未能通过验收的，采购人不予支付相应合同价款，已经支付的，采购人有权要求返还。

3. 乙方开户名称：山东善思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税号：913710000744060892

地址：威海市高区火炬路创新创业基地 A 座 1005 室

联系人：李志浩

联系电话：17306311669

开户银行：建行威海高新支行

银行帐号：37001706201050176069

十、服务承诺：

1. 乙方要保证提供优质的服务，其服务必须达到其承诺。
2. 服务期间，乙方拟派人员因个人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人损失的，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人员发生意外事故、法律纠纷等，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及办理相关事项。

3. 乙方承诺所有活动内容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政治立场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先进文化发展要求，无任何反动、封建迷信和存在争议等的内容。

4. 乙方在实际服务过程中，对甲方、相关单位提供的所有信息承担保密责任，乙方对其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的泄密行为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十一、变更、修改：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就合同标的的数量、服务质量、服务期限、技术规格以及其他的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二、合同解除：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以及违反其他有关规定而应解除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三、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逾期服务完毕或提供的服务经验收不合格而重新提供服务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者合同的其他约定（规定），甲方将责令其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的，纳入诚信记录，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甲方无正当理由延期验收的，每延期一日按照延期验收部分合同价款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由于违约而给对方造成损失，按照损失金额的100%给予赔偿。

5. 由于乙方违约而可能出现其服务等被甲方使用的情形，其所遭受的损失甲方不需要负责或者承担。

6. 上述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十四、争议解决：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六、签约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十七、通知送达：本合同中约定的联系地址作为双方互相邮寄通知、材料、物品、文件以及法院送达传票、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双方保证该地址真实、准确，如出现拒收、代收、无法送达等情况均视为送达。

采购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中路106号
世纪大厦

电话：0631-5950883

2025/04/08 09:44:17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2025/04/08 09:44:31

供应商：山东善思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高区火炬路创新创业基地A座1005室

电话：17306311669

单位盖章：2025/04/08 09:50:34

代表签字：

2025/04/08 09:50:46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详细说明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防灭火数据对接及处理	对接智慧管理平台	对接经开区智慧管理平台获取防灭火相关数据，包括防火通道、水源地、防灭火队伍及人员定位数据。	1	17700	17700	
2		视频对接及处理	对接防火高点监控视频和无人机视频，由于原视频流无法在山东通浏览器播放（需要播放插件），对视频流进行转码处理，现实在山东通应用端正常查看视频。	1	28000	28000	
3	防灭火现场指挥移动端开发	电子地图	对接天地图（或高德地图），实现电子地图浏览、缩放、信息查看等功能，实现人员物资等地图展示。	1	12000	12000	
4		灭火资源	在电子地图上加载展示全区防火要素包括防火通道、蓄水箱、水库塘坝等信息；队伍物资包括森林管护队、三车力量、消防大队、备用物资库等；为现场指挥人员指挥调度提供数据支持。	1	20000	20000	
5		视频查看	在地图上展示全区高点视频监控信息，点击查看现场视频；接入林业及公安等部门无人机视频，实现视频切换查看等功能，实现现场指挥人员随时查看火灾现场视频，及时了解现场情况。	1	28000	28000	
6		人员定位	接入森林单兵实时定位数据，在地图上展示经区森防指成员、5个镇街森林管护队及值守巡逻人员的实时位置，并可查看人员详细信息；便于就近指挥调度人员。	1	19000	19000	
7		地图标注	实现在电子地图上点位标注包括指挥部、集合点、停车场等关键位置标注，火灾范围划定，扑救线路标注等功能，便于地点及线路信息的分项，提高救援指挥效率。	1	28000	28000	
8		应急预案	火灾预案结构化展示，按启动条件、响应措施、部门分工展示一到四级预案内容，使现场指挥人员迅速了解预案内容，为现场指挥提供依据。	1	22000	22000	
9	对接山东通	山东通应用上线	防灭火移动端适配山东通应用技术规范；以及山东通应用上线申请、应用测试、应用上线等技术服务。	1	25000	25000	
合计：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柒佰元整（¥199700.00元）							

成交单位（盖章）：山东善思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